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82)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中澤豐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曹永勝先生(「曹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本公司戰略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投資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起生效。

曹先生的詳細履歷如下：

曹永勝先生，59歲，彼畢業於西北農林科技大學水利工程系，於一九九零年獲授蘭州交通大學土木工程碩士學位。曹先生為註冊房地產估價師及造價工程師，彼於建築工程、房地產開發及基礎設施投資方面具備豐厚經驗。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彼曾擔任綠景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總經理。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彼擔任中信華南(集團)珠海有限公司董事長。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彼為中信房地產股份有限公司運營管理部總經理。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彼擔任中信正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總裁助理。

曹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曹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的任命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曹先生將獲得每年120,000港元的酬金，該酬金由董事會參考彼之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場費率釐定。

曹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均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曹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曹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曹先生並無涉及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的任何事件，亦無其他與上述委任曹先生有關的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曹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已變更如下：

- (1) 提名委員會方面，趙伊子女士(「**趙女士**」)已由委員調任為主席，李敏斌先生(「**李先生**」)和陳文偉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委員，張弛先生(「**張先生**」)則不再擔任代理主席；
- (2) 薪酬委員會方面，劉佳欣女士(「**劉女士**」)和趙女士已獲委任為委員，而張先生則不再擔任委員；
- (3) 戰略委員會方面，曹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張先生已由代理主席調任為委員，劉女士已獲委任為委員，而陳先生則不再擔任委員；

(4) 投資委員會方面，曹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而張先生已由代理主席調任為委員。

承董事會命
中澤豐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曹永勝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曹永勝先生、李敏斌先生及劉佳欣女士；一位非執行董事張弛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趙伊子女士、張娟女士及陳文偉先生。